

北京市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调整情况表

单位：亿元

项目	公式	本地区	本级	下级
一、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	A=B+C B C	10266.40	4326.40	5940.00
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		2987.30	1491.28	1496.02
专项债务限额		7279.10	2835.12	4443.98
二、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	D=E+F E F G=H+I H I	998.00	341.15	656.85
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		158.00	47.45	110.55
专项债务限额		840.00	293.70	546.30
附：纳入年初预算安排的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		-	-	-
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		-	-	-
专项债务限额		-	-	-
三、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	J=K+L K L	-	-	-
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		-	-	-
专项债务限额		-	-	-

注：截至5月31日，财政部尚未下达本市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。